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111 年度採購業務

廉政研究問卷調查報告



委託單位：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調查單位：華威行銷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調查結果摘要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為瞭解承攬廠商對於採購案件合理性、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辦事效率的滿意度評價和廉政清廉度評價，辦理「111 年採購業務廉政研究問卷調查」，以作為未來相關業務執行之重要參考依據。

本次問卷調查採電腦輔助電話訪問(CATI, Computer Assisted Telephone Interview)進行調查。抽樣以「名單普查」方式進行，以疾病管制署所提供的電話清冊為調查母體，共完成有效樣本數為 200 人；調查對象為 110 年間曾承攬疾病管制署採購案件之廠商；調查期間為 111 年 6 月 5 日至 111 年 6 月 20 日。

各項調查結果摘要如下：

一、受訪者與疾病管制署接觸經驗與滿意度評價

- (一) 採購案件以「勞務類」(47.5%)為主，其次依序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28.5%)、「資訊類」(9.5%)。
- (二) 採購案件金額以「10 萬元-100 萬元」(45.0%)為主，其次依序為「100 萬元-1000 萬元」(44.0%)、「5000 萬元以上」(5.0%)。
- (三) 採購案件合理性：受訪廠商對疾病管制署各項採購案件合理性評價，認為「廠商資格訂定」合理者占 96.5%、「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者占 94.0%、「底價訂定」合理者占 86.5%。

	合理	不合理	不知道/無意見
底價訂定	86.5%	7.0%	6.5%
採購標的規格訂定	94.0%	1.0%	5.0%
廠商資格訂定	96.5%	0.0%	3.5%

- (四) 97.5%受訪廠商並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決標後有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有 1.5%表示有親身經歷，1.0%表示不知道/無意見。

(五) 受訪者對採購有關人員滿意度評價：受訪廠商對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認為「辦事效率」良好者占 97.5%、「服務態度」良好者占 97.5%，評價均佳。

	良好	不好	不知道/無意見
服務態度	97.5%	0.0%	2.5%
辦事效率	97.5%	0.0%	2.5%

二、廉政清廉度評價

(一) 政風現況：並無廠商親身經歷或曾經聽聞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涉有「綁標」、「圍標」、「故意刁難廠商」、「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索取財物」或「要求請託關說」之情形。

	親身 經歷	同事 傳聞	兩者 都有	沒有	不知道
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	0.0%	0.0%	0.0%	96.5%	3.5%
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	0.0%	0.0%	0.0%	94.0%	6.0%
有故意刁難廠商的情事	0.0%	0.0%	0.0%	96.5%	3.5%
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的情事	0.0%	0.0%	0.0%	96.0%	4.0%
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的情事	0.0%	0.0%	0.0%	97.0%	3.0%
索取財物的情事	0.0%	0.0%	0.0%	95.5%	4.5%
要求請託關說的情事	0.0%	0.0%	0.0%	94.0%	6.0%

(二) 89.0%受訪廠商遇到涉及索取賄賂或要求不法利益等情事時會提出檢舉，僅 11.0%受訪廠商表示不會。

(三) 178 位會提出檢舉廠商表示，會向「本署政風室」(67.4%)提出檢舉的比例較高，其次依序為「衛生福利部政風處」(51.7%)、「法務部廉政署」(37.1%)；22 位不會提出檢舉原因，以「怕得罪人，會被刁難」(27.3%)的比例最高，其次依序為「怕列為黑名單」(22.7%)、「不會配合」(13.6%)。

(四) 95.0%受訪廠商對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表示良好，5.0%表示不知道/無意見。

目錄

壹、調查主旨.....	1
一、調查目的.....	1
二、調查項目.....	2
貳、調查設計.....	3
一、調查對象.....	3
二、訪問方式與抽樣方法.....	3
三、調查期間.....	3
四、抽樣設計.....	3
五、資料處理.....	4
六、分析方法.....	4
參、調查結果與樣本檢定.....	6
一、有效樣本數.....	6
二、接觸結果.....	6
三、受訪廠商基本資料.....	7
肆、調查結果與分析.....	8
一、受訪者與疾病管制署接觸經驗與滿意度評價.....	8
二、廉政清廉度評價.....	23
三、回饋建議.....	43
四、相關係數分析.....	43
伍、結論與建議.....	45
一、結論.....	45
二、建議.....	47
附錄一：調查問卷.....	50
附錄二：交叉分析表.....	56

表目錄

表 3-1：電訪接觸紀錄表	6
表 3-2：基本資料統計表	7
表 4-1：採購案件類型統計表.....	8
表 4-2：採購案件金額統計表.....	9
表 4-3：「底價訂定」合理性統計表.....	10
表 4-4：認為「底價訂定」不合理原因統計表.....	12
表 4-5：「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性統計表.....	13
表 4-6：「廠商資格訂定」合理性統計表.....	15
表 4-7：決標後有無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統計表.....	17
表 4-8：對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評價統計表.....	19
表 4-9：對採購有關人員「辦事效率」評價統計表.....	21
表 4-10：採購涉有「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統計表.....	23
表 4-11：採購涉有「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統計表.....	25
表 4-12：採購有關人員涉有故意刁難廠商的情事統計表.....	27
表 4-13：採購有關人員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的情事統計表..	29
表 4-14：採購有關人員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的 情事統計表	31
表 4-15：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的情事統計表.....	33
表 4-16：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的情事統計表.....	35
表 4-17：遇到採購有關人員涉及違法情事是否會提出檢舉統計表..	37
表 4-18：會向哪些單位提出檢舉統計表	39
表 4-19：不會提出檢舉原因統計表	40
表 4-20：對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評價統計表.....	41
表 4-21：回饋建議統計表	43
表 4-22：相關係數數值說明表	43
表 4-23：各項指標相關係數表	44

圖目錄

圖 4-1：採購案件類型比例圖	8
圖 4-2：採購案件金額比例圖	9
圖 4-3：「底價訂定」合理性比例圖	10
圖 4-4：「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性比例圖	13
圖 4-5：「廠商資格訂定」合理性比例圖	15
圖 4-6：決標後有無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比例圖	17
圖 4-7：對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評價比例圖	19
圖 4-8：對採購有關人員「辦事效率」評價比例圖	21
圖 4-9：各項採購有無涉及「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比例圖	23
圖 4-10：採購涉有「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比例圖	25
圖 4-11：採購有關人員涉有故意刁難廠商的情事比例圖	27
圖 4-12：採購有關人員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的情事比例圖	29
圖 4-13：採購有關人員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的情事比例圖	31
圖 4-14：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的情事比例圖	33
圖 4-15：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的情事比例圖	35
圖 4-16：遇到採購有關人員涉及違法情事是否會提出檢舉比例圖	37
圖 4-17：會向哪些單位提出檢舉長條圖	39
圖 4-18：對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評價比例圖	41

附表目錄

附表 1：「底價訂定」合理性交叉分析表	57
附表 2：「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性交叉分析表	58
附表 3：「廠商資格訂定」合理性交叉分析表	59
附表 4：決標後有無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交叉分析表	60
附表 5：對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評價交叉分析表	61
附表 6：對採購有關人員「辦事效率」評價交叉分析表	62
附表 7：採購有無涉及「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交叉分析表 ...	63
附表 8：採購有無涉及「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交叉分析表 ...	64
附表 9：採購有關人員涉有故意刁難廠商的情事交叉分析表	65
附表 10：採購有關人員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的情事交叉分析 表	66
附表 11：採購有關人員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的 情事交叉分析表	67
附表 12：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的情事交叉分析表	68
附表 13：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的情事交叉分析表	69
附表 14：遇到採購有關人員涉及違法情事是否會提出檢舉交叉分析 表	70
附表 15：對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評價交叉分析表	71

壹、調查主旨

一、調查目的

聯合國於 2003 年制定之「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確立了全球反貪腐的法律架構；基此，衡量國家競爭力的指標除了傳統的效率、效能外，更加入了政府清廉度，也顯示出國際社會對於「清廉」的重視，例如：世界銀行、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和國際透明組織，即視貪污為經濟發展的一大障礙，同時針對貪污議題深入探討，並建立預防機制，尤其國際透明組織更藉由每年公布的「全球清廉印象指數」，促使各國政府重視廉政相關作為。

法務部在 104 年 5 月 20 日制定公布「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施行法」，於 104 年 12 月 9 日施行，正式將「聯合國反貪腐公約」轉化為國內法，除修正目前國內法不符公約之法令與行政措施外，並公布反貪腐報告，報告中包含貪腐環境、風險、趨勢等分析與各項反貪腐政策措施之有效性評估等，供各界檢視瞭解；之後於 105 年 8 月 24 日依據「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內涵，參考國際透明組織倡議之「國家廉政體系」概念，修正「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以不願貪、不必貪、不能貪和不敢貪為目標，以貫徹「廉能政府、透明臺灣」之廉能政策主軸，落實聯合國反貪腐公約，進而提升國家競爭力，並展現各級首長清廉執政之決心，厚植民眾對公部門之清廉信賴。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以下簡稱疾病管制署)職掌全國傳染病之預防、管制、監測及檢驗等業務。因此能否提供符合清廉、公正、合理的服務環境，以獲得民眾與承攬廠商的信賴，並減少外界不當干擾與質疑，將有助於相關業務之順利執行。

基此，本問卷調查主要目的為：透過 110 年與疾病管制署有採購業務往來之承攬廠商，對於採購案件合理性、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辦事效率之滿意度和廉政清廉度給予評價。藉由電話訪問方式廣蒐民意，以作為未來相關業務執行的重要參考依據。

二、調查項目

問卷調查項目主要有以下幾點：

(一) 受訪者與疾病管制署接觸經驗與滿意度評價

- 1、廠商承攬採購案件類型及金額。
- 2、廠商對採購案件「底價訂定」合理性評價。
- 3、廠商對採購案件「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性評價。
- 4、廠商對採購案件「廠商資格訂定」合理性評價。
- 5、廠商對採購案件，決標後有無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
- 6、廠商對採購案件承辦人員「服務態度」評價。
- 7、廠商對採購案件承辦人員「辦事效率」評價。

(二) 受訪者廉政清廉度評價

- 1、廠商在參與採購過程，有無經歷或聽聞涉及「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
- 2、廠商在參與採購過程，有無經歷或聽聞涉及「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
- 3、廠商有無經歷或聽聞採購有關人員涉有故意刁難廠商的情事。
- 4、廠商有無經歷或聽聞採購有關人員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的情事。
- 5、廠商有無經歷或聽聞採購有關人員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有關人員向廠商濫發請柬或訃聞的情事。
- 6、廠商有無經歷或聽聞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的情事。
- 7、廠商有無經歷或聽聞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的情事。
- 8、廠商遇到採購有關人員涉有不法情事之檢舉意願。
- 9、廠商會向哪些單位提出檢舉。
- 10、廠商對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評價。

貳、調查設計

一、調查對象

110 年間曾承攬疾病管制署採購案件之廠商為調查對象。

二、訪問方式與抽樣方法

- (一)根據研究目的，採電腦輔助電話訪問(CATI，Computer Assisted Telephone Interview)進行調查，蒐集相關資料。
- (二)問卷於電腦螢幕中顯示，訪員根據受訪者回答內容點選答案，整份問卷填答完成送出之後，CATI 自動將訪問結果即時寫入資料庫中，不須再由人工編碼、鍵入資料，避免人為錯誤，並控制電話訪問品質。
- (三)每次執行撥號後，即由訪員確認並記錄接觸情形（dialing dispositions），以便使電腦據此判斷諸如忙線、無人接聽、傳真機、答錄機等情形的回撥（每隔 30 分鐘由電腦網路主機自動分派給訪員，若在當日重撥 3 次後仍為原狀況，則該類電話號碼會集中存檔，以供次日更換時間繼續釋出撥號，直到調查結束為止）。

三、調查期間

111 年 6 月 5 日至 111 年 6 月 20 日，下午 1:30~5:00 進行訪問。

四、抽樣設計

本次調查採「名單普查」方式進行，調查母體清冊以曾向疾病管制署承攬採購案件廠商之電話號碼為資料庫，在扣除重複名單後，共有 345 間廠商，而在扣除無效筆數後，共回收有效樣本 200 筆。

五、資料處理

- (一)問卷模組製作：由執行機構 MIS 人員將已確認之問卷格式製作成網頁模式，並與 EXCEL 資料庫連結。
- (二)問卷資料庫連結測試：問卷模組專案工作區建立後，進行系統測試與問卷資料輸入，確保執行時資料完整性與系統穩定性。
- (三)資料檢核：確定鍵入無誤後，要再進一步檢核是否有其他非鍵入之錯誤，如註標或格式不正確，或邏輯錯誤。
- (四)檢查程式、過錄簿、數據檔中之變項名稱、格式及欄位是否相互符合。
- (五)檢查程式檔執行後有沒有錯誤或警告訊息。
- (六)檢查各類別變項數據，是否出現問卷題項定義以外的不合理值 (illegal value)。
- (七)開放題編碼後，問卷資料即輸入電腦，由於輸入格式經線上偵錯的功能，可確保所有資料鍵入的正確性。

六、分析方法

問卷回收整理彙總後，使用 SPSS For Windows (社會科學統計套裝軟體)於電腦系統中運算資料，本研究使用的統計方法如下：

- (一)敘述統計(Descriptive Statistics):為了瞭解呈現樣本人口特質的分佈情況、認知程度及滿意程度...等比例，須將資料精簡為容易瞭解的形式。本研究採用的敘述統計內容包括：頻率(次數)和平均數(mean)，並以圖表清晰的呈現分析結果。交叉(Cross tabulation)分析：用來探討不同基本變項的受訪者，以及不同題項之間的比率分配情形。
- (二)頻率(次數)、百分比：旨在呈現樣本人口特質的分佈情況、認知程度及滿意程度...等比例分配。

(三)卡方檢定(Chi-Square)：當交叉表的 p 值顯著水準小於 0.05 時，則兩變數間有關聯性的存在，並非完全獨立。Pearson 卡方值越大，顯著性機率值(p 值)越小(小於 $\alpha=0.05$)，表示有顯著相關。各基本變項與滿意度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若 p 值顯著水準小 0.05 時，表示兩變數間有相關(以「*」表示 p 值 <0.05 ，「**」表示 p 值 <0.01 ，「***」表示 p 值 <0.001)。而若卡方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時，則不適用卡方檢定。

(四)皮爾森積差相關(Pearson product-moment correlation coefficient)：用來表示兩連續變項間關聯程度之指標，希望透過相關分析來瞭解各變項與構面間所呈現之關係，並找出其間高度相關性之變項。

參、調查結果與樣本檢定

一、有效樣本數

本次調查有效樣本為 200。

二、接觸結果

本次調查結果共撥出 936 通電話(包含無人接聽、電話中、目前無法接聽等，需重撥數)，成功訪問 200 位廠商，成功率約 21.4%，接觸紀錄如下表所示。

表 3-1：電訪接觸紀錄表

代碼	接觸情形	次數	百分比
0	成功樣本	200	21.4
1	拒訪	39	4.2
2	無人接聽/電話中/答錄機	280	29.9
3	空號/傳真機	31	3.3
4	電話故障/暫停使用	4	0.4
5	語言因素無法溝通	0	0.0
6	公司機構/營業用電話	6	0.6
7	非調查地區電話樣本	0	0.0
8	公司中無可受訪樣本	6	0.6
9	已停止訪問	0	0.0
10	已訪問過	143	15.3
11	中途拒訪	2	0.2
12	受訪者不在公司/受訪者無法接聽	225	24.0
總計		936	100.0

註：因四捨五入，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三、受訪廠商基本資料

本次調查有效樣本數為 200 份，其基本項目分析內容如下：【詳見表 3-2】

- (一)職務類別，以業務主管比例最高，占 46.5%；其次為業務相關人員，占 30.0%；再者為業務代表，占 14.5%。
- (二)公司規模，以私人企業比例最高，占 81.5%；其次為財團法人，占 9.5%；再者為公家單位，占 5.5%。

表 3-2：基本資料統計表

類別	項目	次數	百分比
職務類別	公司負責人	18	9.0
	業務主管	93	46.5
	業務代表	29	14.5
	業務相關人員	60	30.0
總計		200	100.0
公司規模	私人企業	163	81.5
	財團法人	19	9.5
	公家單位	11	5.5
	醫院	6	3.0
	社團法人	1	0.5
總計		200	100.0

註:因四捨五入，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肆、調查結果與分析

一、受訪者與疾病管制署接觸經驗與滿意度評價

(一)請問您承攬疾病管制署採購案件類型為何

調查結果發現，受訪廠商承攬疾病管制署採購案件類型以「勞務類」的比例最高，占 47.5%，其次依序為 28.5% 的「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9.5% 的「資訊類」等。

相較於 110 年，受訪廠商承攬疾病管制署採購案件類型，「勞務類」上升 16.6%，「疫苗、藥品類」下降 8.0%，其他類別差異皆在 3.0% 左右。【詳見表 4-1 和圖 4-1】

表 4-1：採購案件類型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工程類	11	5.5	17	7.6	-2.1
一般物品、儀器、 設備類	57	28.5	71	31.8	-3.3
疫苗、藥品類	18	9.0	38	17.0	-8.0
資訊類	19	9.5	27	12.1	-2.6
勞務類	95	47.5	69	30.9	16.6
動物類	0	-	1	0.4	-0.4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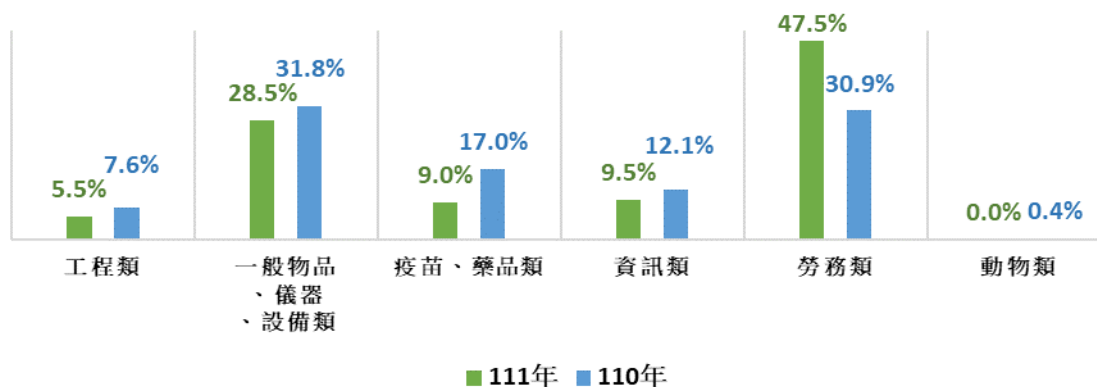


圖 4-1：採購案件類型比例圖

(二)請問您承攬疾病管制署採購案件之採購金額級距

調查結果發現，受訪廠商承攬疾病管制署採購案件金額以「10 萬元-100 萬元」的比例最高，占 45.0%，其次依序為 44.0% 的「100 萬元-1000 萬元」、5.0% 的「5000 萬元以上」等。

相較於 110 年，受訪廠商承攬疾病管制署採購案件金額，「100 萬元-1000 萬元」上升 10.4%，「10 萬元以下」下降 7.9%，其他金額差異皆在 4.0% 左右。【詳見表 4-2 和圖 4-2】

表 4-2：採購案件金額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10 萬元以下	4	2.0	22	9.9	-7.9
10 萬元-100 萬元	90	45.0	110	49.3	-4.3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44.0	75	33.6	10.4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4.0	13	5.8	-1.8
5000 萬元以上	10	5.0	3	1.3	3.7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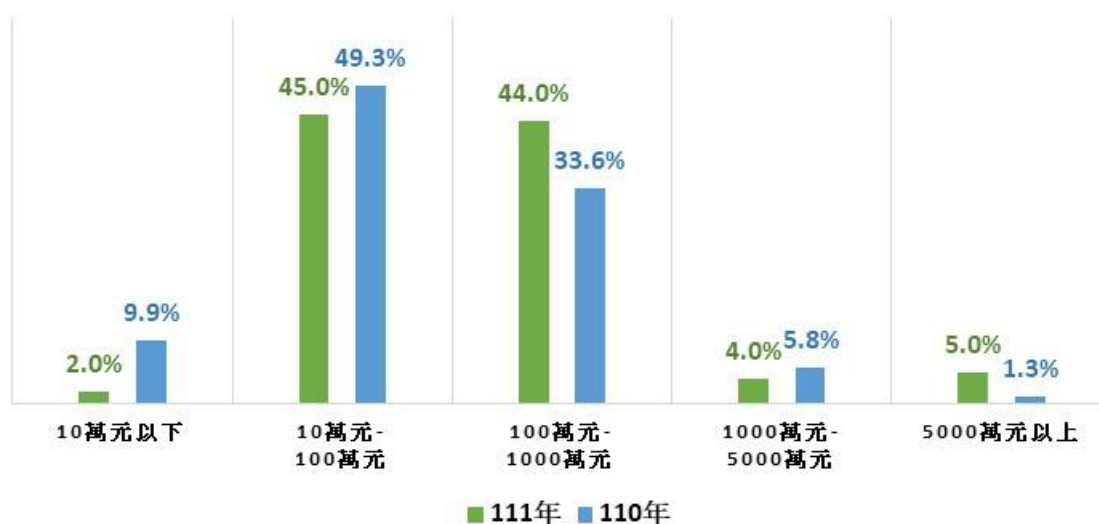


圖 4-2：採購案件金額比例圖

(三)您認為疾病管制署對採購案件「底價訂定」是否合理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86.5%受訪廠商認為疾病管制署採購標案「底價訂定」合理(73.5%表示合理，13.0%表示非常合理)，7.0%表示不合理。另有 6.5%的受訪廠商表示不知道/無意見。

相較於 110 年，「合理」上升 4.9%，「不合理」上升 3.4%。

【詳見表 4-3 和圖 4-3】

表 4-3：「底價訂定」合理性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非常不合理	0	-	0	-	
不合理	14	7.0	8	3.6	3.4
合理	147	73.5	155	69.5	4.9
非常合理	26	13.0	27	12.1	
不知道/無意見	13	6.5	33	14.8	-8.3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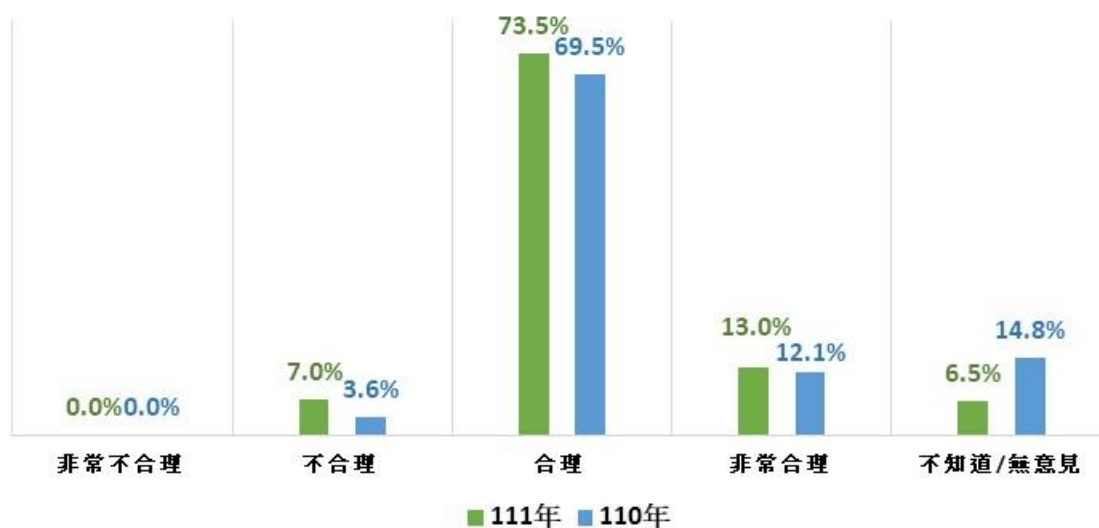


圖 4-3：「底價訂定」合理性比例圖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1】

將基本資料與「底價訂定」合理性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84.2%)與「勞務類」(85.3%)採購案，底價訂定合理的比例差異僅 1.1%。
- (2) 採購案件金額：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88.9%)金額採購案，底價訂定合理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金額。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88.3%)認為底價訂定合理。(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主管」(86.0%)與「業務相關人員」(86.7%)認為底價訂定合理的比例差異小於 1.0%。

3、認為「底價訂定」不合理原因

14 位受訪廠商認為疾病管制署採購標案的「底價訂定」不合理，原因以「底價太低」為主，占 57.1%。【詳見表 4-4】

表 4-4：認為「底價訂定」不合理原因統計表

項目	次數	百分比
底價太低	8	57.1
人事費用高	2	14.3
配送單位不明確，無法精確計算底價	1	7.1
疫苗出來時間不確定，延後驗收付款出貨時間	1	7.1
採購金額原為 120 萬，卻縮減為 105 萬	1	7.1
無法完全支援業務所需	1	7.1
總計	14	100.0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四)您認為疾病管制署對採購案件「採購標的規格訂定」是否合理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94.0%受訪廠商認為疾病管制署採購標案的「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89.5%表示合理，4.5%表示非常合理)，1.0%表示不合理。另有 5.0%的受訪廠商表示不知道/無意見。

相較於 110 年，「合理」下降 2.0%，「不合理」下降 1.7%。

【詳見表 4-5 和圖 4-4】

表 4-5：「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性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非常不合理	0	-	0	-	-1.7
不合理	2	1.0	6	2.7	-2.0
合理	179	89.5	190	85.2	4.3
非常合理	9	4.5	24	10.8	-6.3
不知道/無意見	10	5.0	3	1.3	3.7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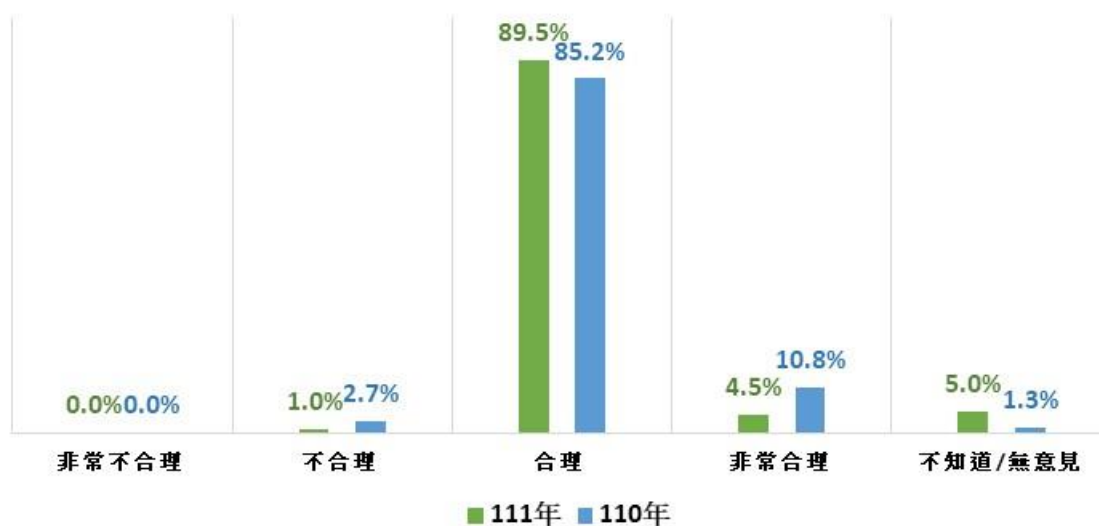


圖 4-4：「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性比例圖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2】

將基本資料與「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性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94.7%)採購案，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案。
- (2) 採購案件金額：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94.4%)與「100 萬元-1000 萬元」(93.2%)採購案，底價訂定合理的比例差異僅 1.2%。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95.1%)認為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5.0%)認為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的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3、認為「採購標的規格訂定」不合理

2 位受訪廠商認為疾病管制署採購標案「採購標的規格訂定」不合理，其原因為「規格無精確測試方式」與「必選和自選項目不合理，必選項目基礎工作人事費用上限，無法聘請一位工作人員」。

(五)您認為疾病管制署對採購案件「廠商資格訂定」是否合理**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96.5%受訪廠商認為疾病管制署採購標案「廠商資格訂定」合理(92.0%表示合理，4.5%表示非常合理)，沒有表示不合理。另有 3.5%的受訪廠商表示不知道/無意見。

相較於 110 年，「合理」上升 2.8%，「不合理」下降 0.4%。

【詳見表 4-6 和圖 4-5】

表 4-6：「廠商資格訂定」合理性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非常不合理	0	-	0	-	-0.4
不合理	0	-	1	0.4	-0.4
合理	184	92.0	186	83.4	2.8
非常合理	9	4.5	23	10.3	2.8
不知道/無意見	7	3.5	13	5.9	-2.4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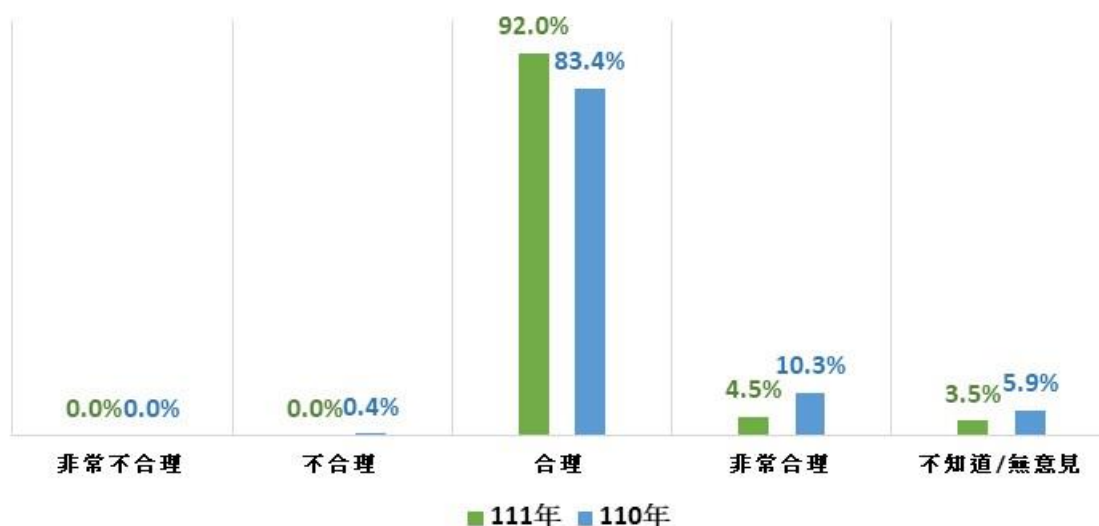


圖 4-5：「廠商資格訂定」合理性比例圖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3】

將基本資料與「廠商資格訂定」合理性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96.5%)與「勞務類」(95.8%)採購案，底價訂定合理的比例小於 1.0%。
- (2) 採購案件金額：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98.9%)金額採購案，廠商資格訂定合理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金額。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98.2%)認為廠商資格訂定合理。(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8.3%)認為廠商資格訂定合理的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六)採購有關人員或使用單位於採購案件決標後有無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受訪廠商有 97.5% 表示並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採購有關人員或使用單位於採購案件決標後有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有 1.5% 表示有親身經歷。另有 1.0% 表示不知道/無意見。

相較於 110 年，「有，親身經歷」上升 1.5%，「沒聽說過」上升 2.0%。【詳見表 4-7 和圖 4-6】

表 4-7：決標後有無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有，親身經歷	3	1.5	0	-	1.5
有，傳聞有人 親身經歷	0	-	0	-	0.0
沒聽說過	195	97.5	213	95.5	2.0
不知道/無意見	2	1.0	10	4.5	-3.5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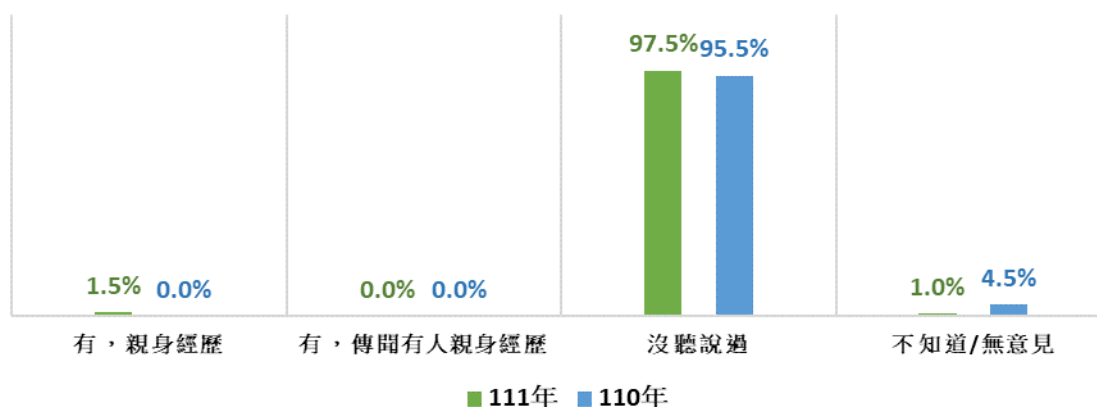


圖 4-6：決標後有無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比例圖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4】

將基本資料與「決標後有無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98.2%)與「勞務類」(97.9%)採購案，決標後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有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的比例小於 1.0%。
- (2) 採購案件金額：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100.0%)金額採購案，決標後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有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金額。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98.8%)決標後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有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8.3%)認決標後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有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的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3、有「決標後有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情形

3 位受訪廠商表示親身經歷決標後有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其內容為「開發作業系統時，當初都沒有規範在合約內，會超出範圍，屬合理要求」、「條文其他項目中，需配合本署相關事項，範圍太廣泛」、「委員要求更多的勞務」。

(七)請問您對於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的「服務態度」評價如何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97.5%受訪廠商對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的「服務態度」表示良好(45.0%表示良好，52.5%表示非常良好)。另有 2.5%的受訪廠商表示不知道/無意見。

相較於 110 年，「良好」上升 1.5%。【詳見表 4-8 和圖 4-7】

表 4-8：對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評價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非常不良好	0	-	0	-	0.0
不良好	0	-	0	-	0.0
良好	90	45.0	66	29.6	1.5
非常良好	105	52.5	148	66.4	13.9
不知道/無意見	5	2.5	9	4.0	-1.5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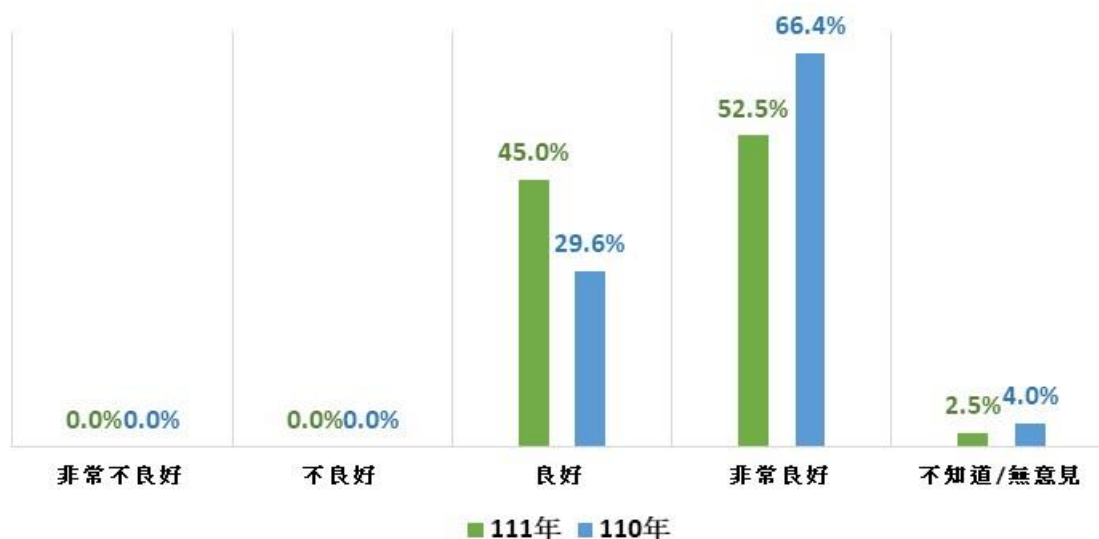


圖 4-7：對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評價比例圖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5】

將基本資料與「服務態度」評價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98.2%)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良好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案。
- (2) 採購案件金額：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97.8%)與「100 萬元-1000 萬元」(96.6%)採購案，服務態度良好的比例差異僅 1.2%。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98.8%)認為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良好。(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8.3%)認為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良好的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八)請問您對於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的「辦事效率」評價如何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97.5%受訪廠商對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的「辦事效率」表示良好(51.5%表示良好，46.0%表示非常良好)。另有 2.5%的受訪廠商表示不知道/無意見。

相較於 110 年，「良好」下降 1.1%。【詳見表 4-9 和圖 4-8】

表 4-9：對採購有關人員「辦事效率」評價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次數	
非常不良好	0	-	0	-	0.0
不良好	0	-	0	-	0.0
良好	103	51.5	75	33.6	-1.1
非常良好	92	46.0	145	65.0	-1.1
不知道/無意見	5	2.5	3	1.3	1.2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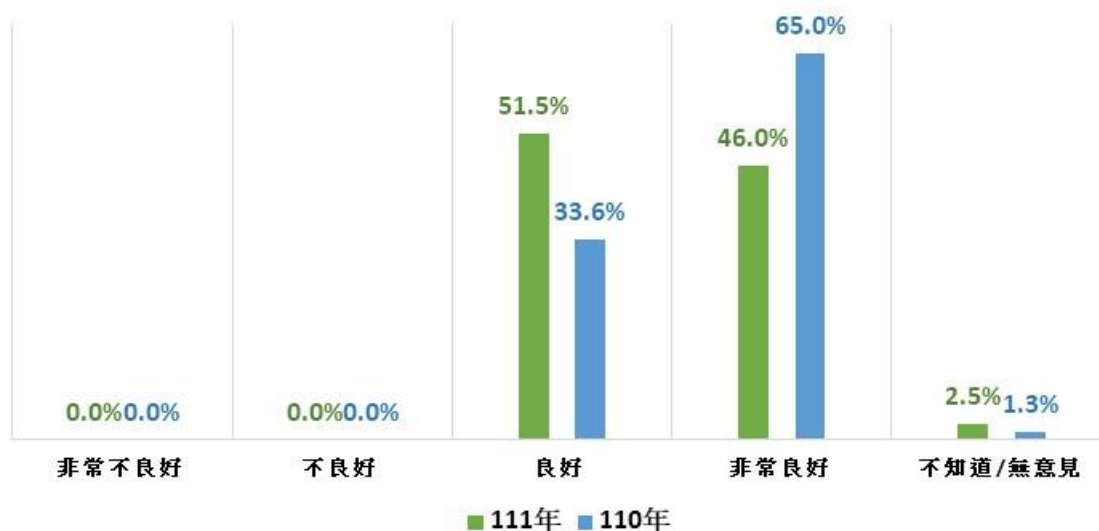


圖 4-8：對採購有關人員「辦事效率」評價比例圖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6】

將基本資料與「辦事效率」評價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98.2%)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良好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案。
- (2) 採購案件金額：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97.8%)與「100 萬元-1000 萬元」(96.6%)採購案，服務態度良好的比例差異僅 1.2%。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98.8%)認為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良好。(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8.3%)認為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良好的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二、廉政清廉度評價

(一) 請問您是否親身見聞或同事聽聞，疾病管制署辦理採購涉有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及其型態為何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受訪廠商有 96.5% 表示並無親身經歷或聽聞，疾病管制署辦理採購涉有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另有 3.5% 廠商表示不知道。

相較於 110 年，「沒有」下降 0.4%。【詳見表 4-10 和圖 4-9】

表 4-10：採購涉有「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有，親身經歷	0	-	1	0.4	-0.4
有，同事傳聞	0	-	0	-	0.0
有，親身見聞及 同事聽聞	0	-	0	-	0.0
沒有	193	96.5	216	96.9	-0.4
不知道	7	3.5	6	2.7	0.8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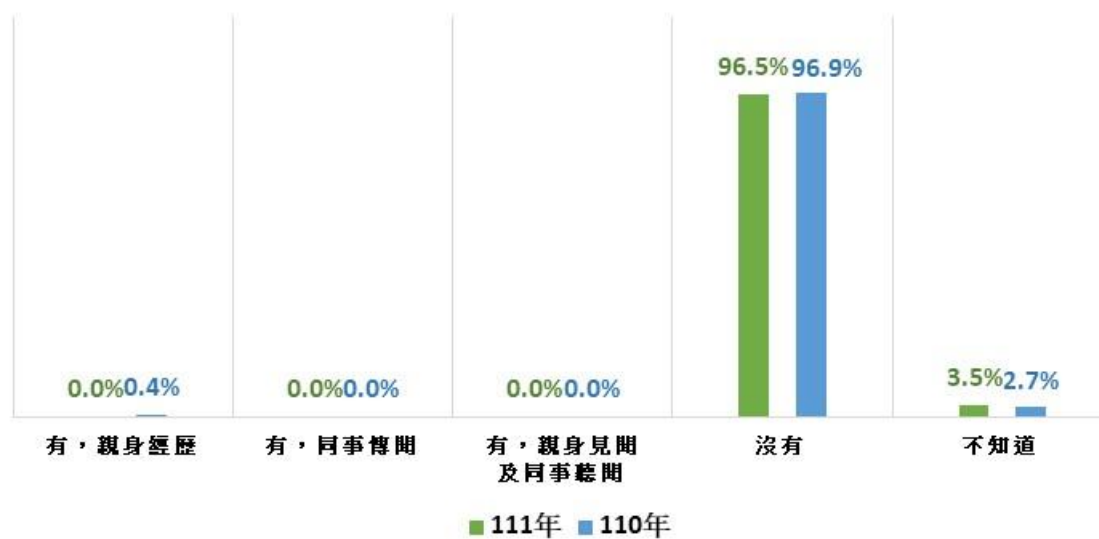


圖 4-9：各項採購有無涉及「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比例圖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7】

將基本資料與採購涉有「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96.2%)與「勞務類」(95.8%)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的比例差異小於 1.0%。
- (2) 採購案件金額：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98.9%)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金額。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97.5%)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8.3%)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二)請問您是否親身見聞或同事聽聞，疾病管制署辦理採購涉有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及其型態為何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受訪廠商有 94.0% 表示並無親身經歷或聽聞，疾病管制署辦理採購涉有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另有 6.0% 廠商表示不知道。

相較於 110 年，「有，同事傳聞」下降 0.4%，「沒有」下降 3.3%。【詳見表 4-11 和圖 4-10】

表 4-11：採購涉有「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次數	差異百分比
有，親身經歷	0	-	0	-	0.0
有，同事傳聞	0	-	1	0.4	-0.4
有，親身見聞及同事聽聞	0	-	0	-	0.0
沒有	188	94.0	217	97.3	-3.3
不知道	12	6.0	5	2.3	3.7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圖 4-10：採購涉有「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比例圖

華威行銷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8】

將基本資料與採購涉有「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受訪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96.5%)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案。
- (2) 採購案件金額：受訪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97.8%)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金額。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95.1%)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8.3%)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三)請問您是否親身見聞或同事聽聞，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涉有故意刁難廠商的情事及其原因為何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受訪廠商有 96.5% 表示並無親身經歷或聽聞，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涉有故意刁難廠商的情事；另有 3.5% 廠商表示不知道。

相較於 110 年，「沒有」下降 2.6%。【詳見表 4-12 和圖 4-11】

表 4-12：採購有關人員涉有故意刁難廠商的情事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次數	
有，親身經歷	0	-	0	-	0.0
有，同事傳聞	0	-	0	-	0.0
有，親身見聞及 同事聽聞	0	-	0	-	0.0
沒有	193	96.5	221	99.1	-2.6
不知道	7	3.5	2	0.9	2.6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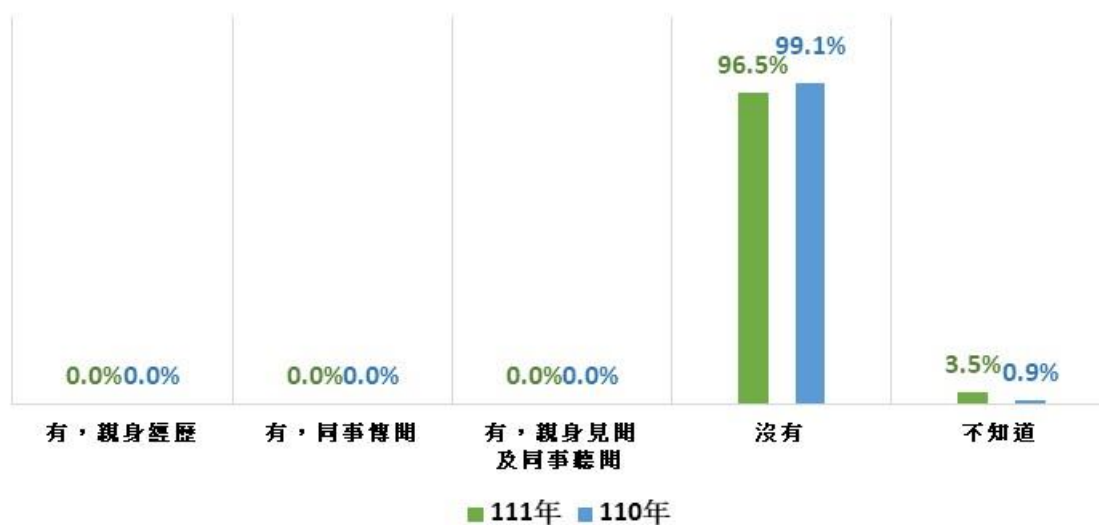


圖 4-11：採購有關人員涉有故意刁難廠商的情事比例圖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9】

將基本資料與採購有關人員涉有故意刁難廠商的情事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受訪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98.2%)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故意刁難廠商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案。
- (2) 採購案件金額：受訪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98.9%)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故意刁難廠商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金額。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98.2%)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故意刁難廠商情事。(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8.3%)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故意刁難廠商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四) 請問您是否親身見聞或同事聽聞，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的情事及其原因為何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受訪廠商有 96.0% 表示並無親身經歷或聽聞，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的情事；另有 4.0% 廠商表示不知道。

相較於 110 年，「沒有」下降 3.1%。【詳見表 4-13 和圖 4-12】

表 4-13：採購有關人員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的情事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次數	
有，親身經歷	0	-	0	-	0.0
有，同事傳聞	0	-	0	-	0.0
有，親身見聞及 同事聽聞	0	-	0	-	0.0
沒有	192	96.0	221	99.1	-3.1
不知道	8	4.0	2	0.9	3.1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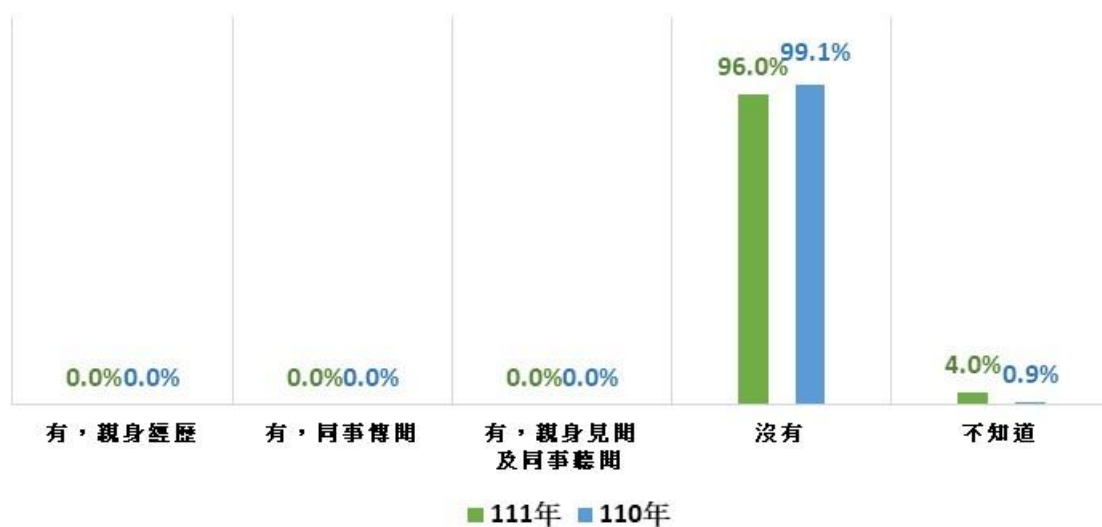


圖 4-12：採購有關人員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的情事比例圖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10】

將基本資料與採購有關人員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的情事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受訪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98.2%)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案。
- (2) 採購案件金額：受訪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100.0%)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的情事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金額。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97.5%)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情事。(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8.3%)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五)請問您是否親身見聞或同事聽聞，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的情事及其原因為何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受訪廠商有 97.0% 表示並無親身經歷或聽聞，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的情事；另有 3.0% 廠商表示不知道。

相較於 110 年，「沒有」下降 3.0%。【詳見表 4-14 和圖 4-13】

表 4-14：採購有關人員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的情事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次數	
有，親身經歷	0	-	0	-	0.0
有，同事傳聞	0	-	0	-	0.0
有，親身見聞及 同事聽聞	0	-	0	-	0.0
沒有	194	97.0	223	100.0	-3.0
不知道	6	3.0	0	-	3.0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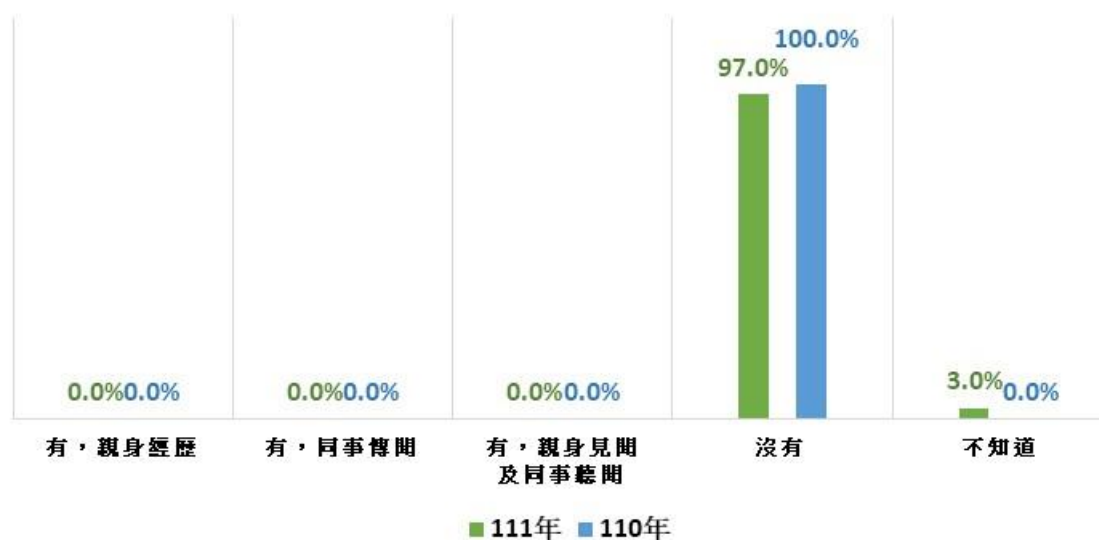


圖 4-13：採購有關人員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的情事比例圖

華威行銷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11】

將基本資料與採購有關人員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的情事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受訪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98.2%)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案。
- (2) 採購案件金額：受訪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98.9%)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金額。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98.8%)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情事。(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8.3%)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六) 請問您是否親身見聞或同事聽聞，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的情事及其原因為何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受訪廠商有 95.5% 表示並無親身經歷或聽聞，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的情事；另有 4.5% 廠商表示不知道。

相較於 110 年，「沒有」下降 4.5%。【詳見表 4-15 和圖 4-14】

表 4-15：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的情事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次數	
有，親身經歷	0	-	0	-	0.0
有，同事傳聞	0	-	0	-	0.0
有，親身見聞及 同事聽聞	0	-	0	-	0.0
沒有	191	95.5	223	100.0	-4.5
不知道	9	4.5	0	-	4.5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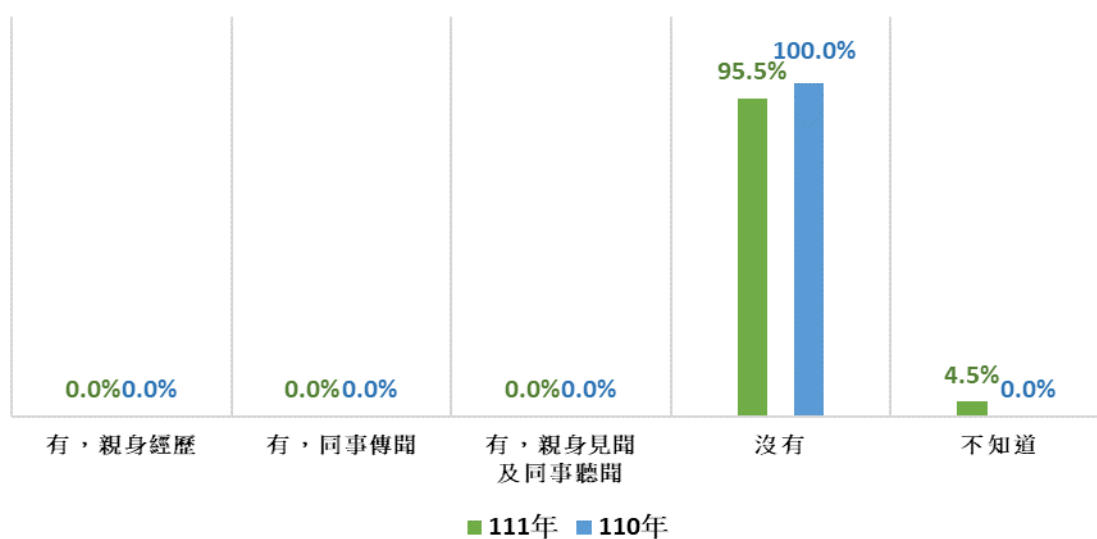


圖 4-14：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的情事比例圖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12】

將基本資料與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的情事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受訪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98.2%)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案。
- (2) 採購案件金額：受訪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98.9%)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金額。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96.9%)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情事。(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8.3%)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七)請問您是否親身見聞或同事聽聞，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的情事及其原因為何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受訪廠商有 94.0% 表示並無親身經歷或聽聞，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的情事；另有 6.0% 廠商表示不知道。

相較於 110 年，「沒有」下降 6.0%。【詳見表 4-16 和圖 4-15】

表 4-16：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的情事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次數	
有，親身經歷	0	-	0	-	0.0
有，同事傳聞	0	-	0	-	0.0
有，親身見聞及 同事聽聞	0	-	0	-	0.0
沒有	188	94.0	223	100.0	-6.0
不知道	12	6.0	0	-	6.0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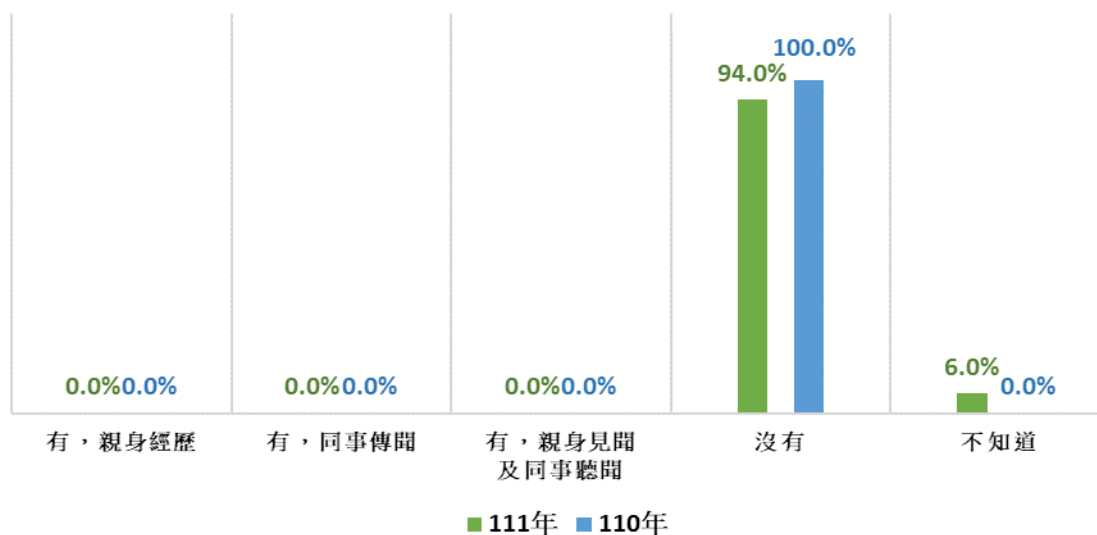


圖 4-15：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的情事比例圖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13】

將基本資料與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的情事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受訪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98.2%)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案。
- (2) 採購案件金額：受訪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97.8%)採購案，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金額。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96.3%)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情事。(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5.0%)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情事的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八)請問您如果遇到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向您索取賄賂或要求不法利益等情事時，是否會提出檢舉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89.0%受訪廠商表示，遇到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索取賄賂或要求不法利益等情事時會提出檢舉，11.0%受訪廠商表示不會。【詳見表 4-16 和圖 4-14】

相較於 110 年，「不會」上升 7.4%，「會」下降 7.4%。【詳見表 4-17 和圖 4-16】

表 4-17：遇到採購有關人員涉及違法情事是否會提出檢舉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不會	22	11.0	8	3.6	7.4
會	178	89.0	215	96.4	-7.4
總計	200	100.0	223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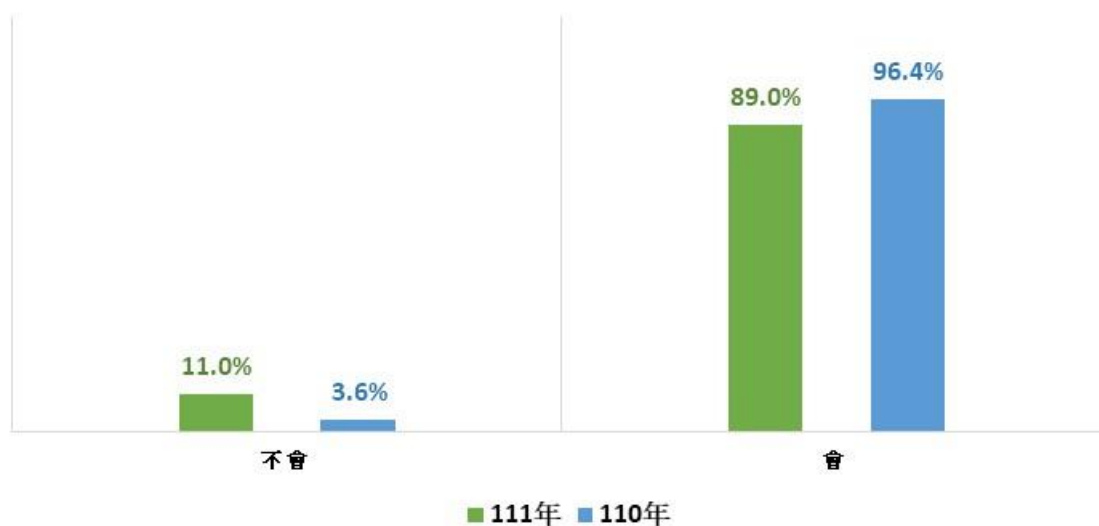


圖 4-16：遇到採購有關人員涉及違法情事是否會提出檢舉比例圖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14】

將基本資料與遇到採購有關人員涉及違法情事是否會提出檢舉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受訪廠商在「勞務類」(91.6%)採購案，遇到上述情事會提出檢舉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案。
- (2) 採購案件金額：受訪廠商在「10 萬元-100 萬元」(87.8%)與「100 萬元-1000 萬元」(88.6%)採購案，遇到上述情事會提出檢舉的比例差異小於 1.0%。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89.0%)在遇到採購有關人員涉及違法情事會提出檢舉。(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6.7%)在遇到上述情事會提出檢舉的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3、會提出檢舉管道

178 位受訪廠商遇到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索取賄賂或要求不法利益等情事之檢舉管道，以「本署政風室」的比例最高，占 67.4%，其次依序為 51.7%的「衛生福利部政風處」、37.1%的「法務部廉政署」。**【詳見表 4-18 和圖 4-17】**

表 4-18：會向哪些單位提出檢舉統計表

項目	次數	百分比
本署政風室	120	67.4
衛生福利部政風處	92	51.7
法務部廉政署	66	37.1
法務部調查局	36	20.2
各地警察局	19	10.7
地方法院檢察署	17	9.6
監察院	14	7.9
民意代表	12	6.7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3	1.7
總計	379	213.0

註：此題為複選題，回答人數為 178 位，百分比總和會超過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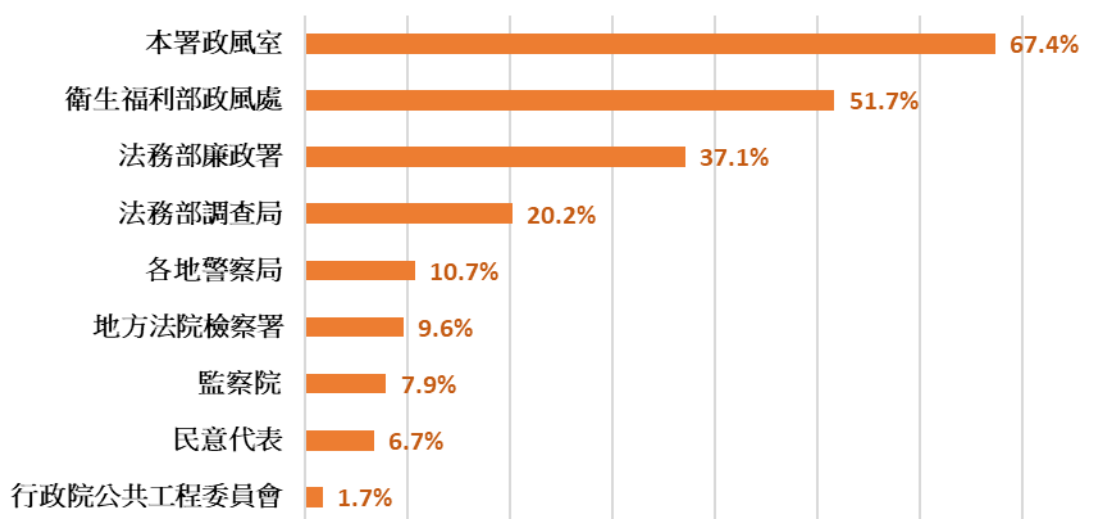


圖 4-17：會向哪些單位提出檢舉長條圖

4、不會提出檢舉原因

22 位受訪廠商遇到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索取賄賂或要求不法利益等情事，不會提出檢舉原因，以「怕得罪人，會被刁難」的比例最高，占 27.3%，其次依序為 22.7%的「怕列為黑名單」、13.6%的「不會配合」。**【詳見表 4-19】**

表 4-19：不會提出檢舉原因統計表

項目	次數	百分比
怕得罪人，會被刁難	6	27.3
怕列為黑名單	5	22.7
不會配合	3	13.6
會當面糾正	1	4.5
採購金額太小	1	4.5
保護自己	1	4.5
花錢可解決的事都是小事	1	4.5
怕打壞關係	1	4.5
回報主管，由主管處理	1	4.5
不會發生	1	4.5
不知道向哪些單位檢舉	1	4.5
總計	22	100.0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九)請問您對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之評價如何

1、基本分析

調查結果發現，95.0%受訪廠商對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表示良好(35.0%表示良好，60.0%表示非常良好)。另有 5.0%的受訪廠商表示不知道/無意見。

相較於 110 年，「良好」下降 4.5%。【詳見表 4-20 和圖 4-18】

表 4-20：對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評價統計表

選項	111 年		110 年		111 年暨 110 年 差異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非常不良好	0	-	0	-	0.0
不良好	0	-	0	-	0.0
良好	70	35.0	65	29.1	-4.5
非常良好	120	60.0	157	70.4	10.4
不知道/無意見	10	5.0	1	0.5	4.5
總計	1,068	100.0	1,068	100.0	-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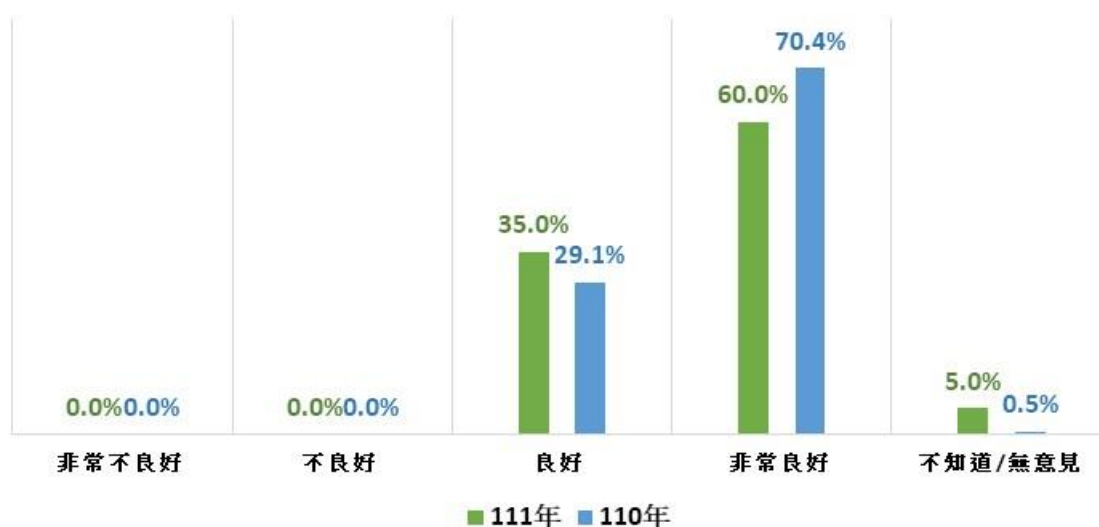


圖 4-18：對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評價比例圖

2、交叉分析【參見附表 15】

將基本資料與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評價進行交叉分析，經卡方檢定後發現，採購案件類型、金額、公司類別、職務類別因檢定結果期望個數少於 5 的方格數超過 25%，數據僅供參考。以下就百分比差異進行討論，但樣本數未達統計分析最低要求 30 份之項目會排除：

- (1) 採購案件類型：受訪廠商認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100.0%)採購案，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良好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案。
- (2) 採購案件金額：受訪廠商認為「10 萬元-100 萬元」(100.0%)採購案，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良好的比例高於其他採購金額。
- (3) 公司類別：「私人企業」(98.2%)認為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良好。(其餘公司分類樣本數均未達 30 份)
- (4) 職務類別：「業務相關人員」(95.0%)認為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良好的比例高於其他職務類別。

三、回饋建議

本次調查有 13 家(6.5%)受訪廠商對於疾病管制署採購業務廉政研究問卷調查提出回饋建議如下，主要在「訂定合理的底價」和「避免窗口異動頻繁」有較多回饋。【詳見表 4-21】

表 4-21：回饋建議統計表

建議	次數	百分比
訂定合理的底價	4	30.8
避免窗口異動頻繁	3	23.1
可改成線上投標(數位化投標)，避免浪費紙本，人員不用到場等候開標	1	7.7
合理的施工工期	1	7.7
政府徵收時，提供多一點時間準備	1	7.7
非醫療器材總檢，附非醫療器材證明，不合理得改善	1	7.7
系統服務部上線與採購案流程，應該同步	1	7.7
簡化行政程序	1	7.7
總計	13	100.0

註：因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加總與百分比總和可能不一致。

四、相關係數分析

相關係數是用來表示兩連續變項間關聯程度之指標，希望透過相關分析來瞭解各變項與構面間所呈現之關係。【詳見表 4-22】

表 4-22：相關係數數值說明表

相關係數絕對值	相關程度
1	完全相關 (Perfect correlated)
0.7~0.99	高度相關 (Highly correlated)
0.4~0.69	中度相關 (Moderately correlated)
0.1~0.39	低度相關 (Modestly correlated)
0.01~0.09	接近無相關 (Weakly correlated)
0	無相關

針對問卷題目進行相關係數分析，分別為 Q4「底價訂定」合理性、Q5「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性、Q6「廠商資格訂定」合理性、Q8 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評價、Q9 採購有關人員「辦事效率」評價及 Q18 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評價等 6 題進行相關係數分析。

分析結果發現，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評價和「辦事效率」評價呈現高度正相關，其餘均為中、低度相關。其中受訪廠商對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和辦事效率關聯性最強。換言之，當受訪廠商對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評價越好時，亦會對該等人員「辦事效率」有高度評價，同樣會對該等人員整體清廉度給予高度評價。

【詳見表 4-23】

表 4-23：各項指標相關係數表

	「底價訂定」合理性	「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性	「廠商資格訂定」合理性	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評價	採購有關人員「辦事效率」評價	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評價
「底價訂定」合理性	1.00	0.29	0.30	0.19	0.17	0.23
「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性	0.29	1.00	0.63	0.19	0.21	0.16
「廠商資格訂定」合理性	0.30	0.63	1.00	0.21	0.19	0.12
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評價	0.19	0.19	0.21	1.00	0.75	0.45
採購有關人員「辦事效率」評價	0.17	0.21	0.19	0.75	1.00	0.49
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評價	0.23	0.16	0.12	0.45	0.49	1.00

伍、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一) 本次調查受訪廠商輪廓：

職務類別分別以業務主管(46.5%)、業務相關人員(30.0%)和業務代表(14.5%)為主；公司規模以私人企業(81.5%)為主。

(二) 受訪者與疾病管制署接觸經驗與滿意度評價

- 1、採購案件類型：「勞務類」(47.5%)為主，其次依序為「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28.5%)、「資訊類」(9.5%)。
- 2、採購案件金額：「10萬元-100萬元」(45.0%)為主，其次依序為「100萬元-1000萬元」(44.0%)、「5000萬元以上」(5.0%)。
- 3、採購案件合理性：受訪廠商對疾病管制署各項採購案件合理性評價，認為「廠商資格訂定」合理者占 96.5%、「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者占 94.0%、「底價訂定」合理者占 86.5%。

	合理	不合理	不知道/無意見
底價訂定	86.5%	7.0%	6.5%
採購標的規格訂定	94.0%	1.0%	5.0%
廠商資格訂定	96.5%	0.0%	4.5%

- 4、決標後有無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97.5%受訪廠商並無親身經歷或聽聞，有 1.5%表示有親身經歷，1.0%表示不知道/無意見。
- 5、採購有關人員滿意度評價：認為「辦事效率」良好者占 97.5%、「服務態度」良好者占 97.5%，評價均佳。

	良好	不好	不知道/無意見
服務態度	97.5%	0.0%	2.5%
辦事效率	97.5%	0.0%	2.5%

(三) 廉政清廉度評價

1、政風現況：

並無廠商親身經歷或曾經聽聞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涉有「綁標」、「圍標」、「故意刁難廠商」、「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索取財物」或「要求請託關說」之情形。

	親身 經歷	同事 傳聞	兩者 都有	沒有	不知道
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	0.0%	0.0%	0.0%	96.5%	3.5%
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	0.0%	0.0%	0.0%	94.0%	6.0%
有故意刁難廠商的情事	0.0%	0.0%	0.0%	96.5%	3.5%
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的情事	0.0%	0.0%	0.0%	96.0%	4.0%
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的情事	0.0%	0.0%	0.0%	97.0%	3.0%
索取財物的情事	0.0%	0.0%	0.0%	95.5%	4.5%
要求請託關說的情事	0.0%	0.0%	0.0%	94.0%	6.0%

2、檢舉貪瀆的意願及檢舉管道：89.0%受訪廠商遇到採購有關人員涉及索取賄賂或要求不法利益等情事時會提出檢舉，僅11.0%受訪廠商表示不會；其中178位會檢舉廠商會向「本署政風室」(67.4%)提出檢舉的比例較高，其次依序為「衛生福利部政風處」(51.7%)、「法務部廉政署」(37.1%)；其中22位不會提出檢舉原因，以「怕得罪人，會被刁難」(27.3%)的比例最高，其次依序為「怕列為黑名單」(22.7%)、「不會配合」(13.6%)。

3、整體清廉度評價：95.0%受訪廠商對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表示良好，5.0%表示不知道/無意見。

二、建議

(一)採購案「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和「廠商資格訂定」均有九成四以上合理性評價，「底價訂定」之評價亦逐漸提高，建議「底價訂定」應多方參諮詢市場行情

調查結果顯示，疾病管制署在「採購標的規格訂定」與「廠商資格訂定」合理性評價皆超過九成四，而「底價訂定」合理性評價相對較低，但較 110 年增加 4.9%，合理性評價近八成七。顯示疾病管制署在各項採購案規劃上深得廠商肯定，尤其在規格訂定和廠商資格訂定，普遍深受廠商青睞，而底價訂定之評價亦逐漸提高。

探討廠商認為「底價訂定」不合理原因，以「底價太低」為主，而廠商建議中，亦有「訂定合理的底價」等反饋。表示有少數採購案之底價與廠商預期有落差。

「底價訂定」涉及預算編列及採購法規限制，在價格訂定上與廠商預期價有落差是可預期的情形。爰建議疾病管制署在採購案「底價訂定」時，應多方參諮詢市場行情，尤其公開招標採購案，在底價訂定上應特別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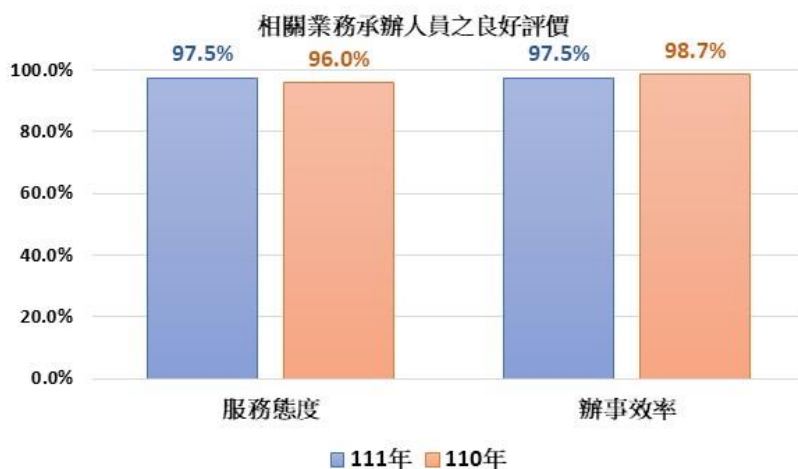
(二)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在「服務態度」與「辦事效率」仍維持高評價表現，應適時獎懲功過表現，另外評估是否可減少窗口異動次數，更能維持良好的服務態度與辦事效率

調查結果顯示，110 年與 111 年疾病管制署相關業務承辦人員之「服務態度」與「辦事效率」皆有超過九成六之良好評價。表示廠商對於疾病管制署相關業務承辦人員之「服務態度」與「辦事效率」持有高評價，應給予相關業務承辦人員正向肯定。

另外廠商建議中，亦有「避免窗口異動頻繁」等反饋，顯示廠商在與相關業務承辦人員接洽時，可能會因窗口異動而須重新適應彼此工作方式。

而透過相關係數分析得知，廠商對疾病管制署相關業務承辦人員「服務態度」、「辦事效率」與整體「清廉度」評價會互相影響。

爰建議疾病管制署持續保持「服務態度」、與「辦事效率」高滿意度表現，以間接維持廠商對整體清廉度看法，且適時獎懲功過作為，以激勵員工勇於任事，持續維持高服務品質及效率。另外可評估是否可減少窗口異動次數，讓廠商與疾病管制署接洽時，在辦事效率上更有效率，而因為窗口較為熟悉該業務，更能維持良好的服務態度。



(三)持續保持清廉形象，並在疾病管制署官網之檢舉管道項下，詳述相關檢舉事項、方式、檢舉人身份之確實保密及人身安全保障等資訊

調查結果顯示，九成五廠商對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表示良好，並無廠商表示不滿意；且無廠商表示親身經歷或聽聞，採購有關人員涉及「綁標」、「圍標」、「故意刁難廠商」、「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索取財物」或「要求請託關說」之情形。顯示疾病管制署深受廠商信任，廠商相信疾病管制署專心於本職工作上，對於任何不法情形嚴格把關，給予廠商清廉採購環境。

而八成九的受訪廠商發現疾病管制署採購有關人員有「不法」行為時，會願意提出檢舉，且檢舉管道以「本署政風室」與「衛生福利部政風處」為主；僅一成(22位廠商)不願意提出檢舉，且不願意原因以「怕得罪人，會被刁難」與「怕列為黑名單」為主，顯示民眾認為「疾病管制署政風室」與「衛生福利部政風處」其能秉公、不偏頗地處理各項檢舉案件。

爰建議疾病管制署應持續保持清廉形象，並在疾病管制署官網之檢舉管道項下，詳述相關檢舉事項、方式、檢舉人身份之確實保密及人身安全保障等資訊，讓廠商面對不法事宜能勇於檢舉，進而提高廠商檢舉意願。此外，採購案規劃涉及預算編列、法規限制及特殊目的需求，採購有關人員應將相關資訊主動公開，並詳實答覆投標廠商有關疑義，避免廠商因資訊不對稱，對疾病管制署清廉形象有所誤解。

附錄一：調查問卷

111 年度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採購業務廉政研究問卷調查

敬啟者：您好！

我是○○○○○○的訪員，請教您關於「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111 年度採購業務廉政研究調查」的相關意見，將耽誤您約幾分鐘的時間，謝謝您！

堅持清廉、依法行政、創新務實、熱誠服務以圓滿解決問題為本署一貫施政理念與目標，為瞭解您對本署施政服務缺失、廉政現況之觀感以及各項興革意見，特舉辦本次問卷調查。本問卷採不記名方式，懇盼您撥冗惠賜寶貴的意見，俾作為本署今後業務改進、提升服務品質及端正廉潔政風之參考。

若有任何疑問，請電洽 疾病管制署政風室專員林慶昌（02-2395-9825 分機 3638）

感謝您的支持！順頌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敬啟

首先，想請教您與疾病管制署接觸的相關經驗

Q1：請問您曾參與本署採購案件類型為何？（單選-以最近為主）

<input type="checkbox"/>	(1) 工程類
<input type="checkbox"/>	(2)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input type="checkbox"/>	(3) 疫苗、藥品類
<input type="checkbox"/>	(4) 資訊類
<input type="checkbox"/>	(5) 勞務類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請說明

Q2：請問您參加本署採購案件之採購金額大約是多少新台幣？（單選-以最近為主）

<input type="checkbox"/>	(1) 10 萬元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2) 10 萬元-100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100 萬元-1000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1000 萬元-5000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5000 萬元以上

Q3：您認為本署各項採購案件對「底價訂定」是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1) 非常不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3) 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4) 非常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5) 不知道/無意見
【答(1)(2)者續答右方欄說明原因，其餘續答 Q4】	

Q4：您認為本署各項採購案件對「採購標的規格訂定」是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1) 非常不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3) 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4) 非常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5) 不知道/無意見
【答(1)(2)者續答右方欄說明原因，其餘續答 Q5】	

Q5：您認為本署各項採購案件對「廠商資格訂定」是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1) 非常不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3) 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4) 非常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5) 不知道/無意見
【答(1)(2)者續答右方欄說明原因，其餘續答 Q6】	

Q6：採購有關人員或使用單位於採購案件決標後有無非屬招標規格額外之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1) 有，親身經歷	回答有及聽說過請說明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2) 有，傳聞有人親身經歷	
<input type="checkbox"/>	(3) 沒聽說過	
<input type="checkbox"/>	(4) 不知道/無意見	

Q7：請問您對於本署相採購有關人員的「服務態度」感到如何？

<input type="checkbox"/>	(1) 非常不好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好
<input type="checkbox"/>	(3)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4) 非常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5) 不知道/無意見
答(1)(2)者續答右方欄說明原因，其餘續答 Q8】	

Q8：請問您對本署相採購有關人員「辦事效率」感到如何？

<input type="checkbox"/>	(1) 非常不好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好
<input type="checkbox"/>	(3)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4) 非常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5) 不知道/無意見
答(1)(2)者續答右方欄說明原因，其餘續答 Q9】	

Q9:請問您是否親身見聞或同事聽聞，本署辦理各項採購有無涉及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及其型態為何？

- (1)有，親身見聞
- (2)有，同事傳聞
- (3)有，親身見聞及同事聽聞均有
- (4)沒有，親身見聞
- (5)不知道

【答(1)(2)(3)者續答 Q9-1，其餘跳答 Q10】

Q9-1:請問【綁標的型態】為何？(可複選)

- (1)引用特定廠商規格資料
- (2)限定廠商取得原廠證明
- (3)限定廠商實績或特定公會會員
- (4)限定使用特殊工法、材料或驗證
- (5)制定有利於特定承商之等標期限或履約時程
- (6)限定投標廠商所在地或與履約能力無關之資格
- (7) 其他_____

Q10:請問您是否親身見聞或曾經聽聞本署辦理各項採購，廠商涉有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及其型態為何？

- (1)有，親身見聞
- (2)有，同事傳聞
- (3)有，親身見聞及同事聽聞均有
- (4)沒有
- (5)不知道

【答(1)(2)(3)者續答 Q10-1，其餘跳答 Q11】

Q10-1:請問【圍標的型態】為何？(可複選)

- (1)廠商劃分區域壟斷標案
- (2)廠商威脅恐嚇領標他商
- (3)廠商彼此協議投標價格
- (4)廠商以多牌投同一標案
- (5)廠商打探領投標者資料
- (6)其他_____

Q11: 請問您是否親身見聞或曾經聽聞，本署採購有關人員涉有故意刁難廠商的情事及其原因為何？

- (1) 有，親身見聞
- (2) 有，同事傳聞
- (3) 有，親身見聞及同事聽聞均有
- (4) 沒有
- (5) 不知道

【答(1)(2)(3)者續答 Q11-1，其餘跳答 Q12】

Q11-1: 請問【刁難的原因】為何？(可複選)

- (1) 倨傲怠慢官僚心態
- (2) 間接暗示要求好處
- (3) 爭執後的報復手段
- (4) 刻意保障其他私人
- (5) 私人情緒調整不佳
- (6) 其他_____

Q12: 請問您是否親身見聞或曾經聽聞，本署同事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之情事及其原因為何？

- (1) 有，親身見聞
- (2) 有，同事傳聞
- (3) 有，親身見聞及同事聽聞均有
- (4) 沒有
- (5) 不知道

【答(1)(2)(3)者續答 Q12-1，其餘跳答 Q13】

Q12-1: 請問【違法投資之態樣】為何？(可複選)

- (1) 以插乾股方式投資
- (2) 假借親友名義投資
- (3) 投資機關交易廠商
- (4) 投資業務監督廠商
- (5) 收取顧問性質謝酬
- (6) 其他_____

Q13: 請問您是否親身見聞或曾經聽聞，本署同事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計開的情事及其原因為何？

- (1) 有，親身見聞
- (2) 有，同事傳聞
- (3) 有，親身見聞及同事聽聞均有
- (4) 沒有
- (5) 不知道

【答(1)(2)(3)者續答 Q13-1，其餘跳答 Q14】

Q13-1: 請問【濫發行為之態樣】為何？(可複選)

- (1) 超越禮尚往來慣例
- (2) 不究交情一網打盡
- (3) 散發機關交易廠商
- (4) 散發機關監督廠商
- (5) 授權他人濫為發放
- (6) 其他_____

Q14: 請問您是否親身經歷或同事傳聞，有民眾、廠商向本署人員進行贈送財物的情事及其動機為何？

- (1) 有，親身見聞
- (2) 有，同事傳聞
- (3) 有，親身見聞及同事聽聞均有
- (4) 沒有
- (5) 不知道

【答(1)(2)(3)者續答 Q14-1，其餘跳答 Q15】

Q14-1: 請問【進行贈受財物之動機】為何？(可複選)

- (1) 迎合機關傳統陋習
- (2) 加速行政作業流程
- (3) 避免人員藉機刁難
- (4) 建立關係享有特權
- (5) 被動受到要求暗示
- (6) 主動表達真誠謝意
- (7) 其他_____

Q15: 請問您是否親身經歷或同事傳聞，有民眾、廠商向本署人員進行請託關說的情事及其動機為何？

- (1) 有，親身見聞 _____
- (2) 有，同事傳聞 _____
- (3) 有，親身見聞及同事聽聞均有 _____
- (4) 沒有
- (5) 不知道

【答(1)(2)(3)者續答 Q15-1:，其餘跳答 Q16】

Q15-1: 請問【進行請託關說之動機】為何？(可複選)

- (1) 迎合機關傳統陋習
- (2) 加速行政作業流程
- (3) 避免人員藉機刁難
- (4) 建立關係享有特權
- (5) 被動受到要求暗示
- (6) 其他 _____

Q16: 請問您如果遇到本署人員向您索取賄賂或要求不法利益等情事時，是否會提出檢舉？

- (1) 不會，原因： _____
- (2) 會

【答(2)者續答 Q16-1:，其餘跳答 Q17】

Q16-1: 請問您會向下列哪些單位提出檢舉？(可複選)

- (1) 法務部廉政署 (2) 本署政風室
- (3) 衛生福利部政風處 (4) 法務部調查局
- (5) 各地警察局 (6) 地方法院檢察署
- (7) 監察院 (8) 民意代表
- (9) 其他： _____

Q17: 請問您對於本署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之評價如何？

<input type="checkbox"/>	(1) 非常不好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好
<input type="checkbox"/>	(3)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4) 非常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5) 不知道/無意見

Q18 請問您對本署有何具體興革建議或反映事項？

(若您願意，歡迎留下聯絡方式：，讓我們可以進一步與您聯繫、請教!)

最後想請教您個人的基本資料，作為整體統計分析使用

S1、請問您的職務類別是？

- (1) 公司負責人
- (2) 業務主管
- (3) 業務代表
- (4) 其他(請註明:)

S2、請問您的公司類別是？

- (1) 私人企業 (2) 財團法人 (3) 公家單位 (4) 其他 _____

附錄二：交叉分析表

交叉分析表說明：

- 說明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 $P < 0.05$ ，**： $P < 0.01$ ，***： $P < 0.001$ ）。
- 說明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 說明 3：為避免交叉分析時因樣本數較少造成各變項空格太多，難以進行分析，故先進行變項合併，將「非常不合理」和「不合理」整合為「不合理」；「非常合理」和「合理」整合為「合理」以便進行變項分析。
- 說明 4：為避免交叉分析時因樣本數較少造成各變項空格太多，難以進行分析，故先進行變項合併，將「不好」和「非常不好」整合為「不好意」；「非常良好」和「良好」整合為「良好」以便進行變項分析。
- 說明 5：為避免交叉分析時因樣本數較少造成各變項空格太多，難以進行分析，故先進行變項合併，將「有，親身見聞」和「有，傳聞有人親身經歷」整合為「有」以便進行變項分析。
- 說明 6：為避免交叉分析時因樣本數較少造成各變項空格太多，難以進行分析，故先進行變項合併，將「有，親身見聞」、「有，同事見聞」和「有，親身見聞及同事見聞均有」整合為「有」以便進行變項分析。

附表 1：「底價訂定」合理性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合理	不合理	沒意見/ 不知道	總計
整體		200	86.5%	7.0%	6.5%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100.0%	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84.2%	7.0%	8.8%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77.8%	5.6%	16.7%	100.0%
	資訊類	19	100.0%	0.0%	0.0%	100.0%
	勞務類	95	85.3%	9.5%	5.3%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100.0%	0.0%	0.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88.9%	5.6%	5.6%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83.0%	10.2%	6.8%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87.5%	0.0%	12.5%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90.0%	0.0%	1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88.3%	6.1%	5.5%	100.0%
	財團法人	19	89.5%	10.5%	0.0%	100.0%
	公家單位	11	72.7%	18.2%	9.1%	100.0%
	醫院	6	50.0%	0.0%	50.0%	100.0%
	社團法人	1	100.0%	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83.3%	11.1%	5.6%	100.0%
	業務主管	93	86.0%	7.5%	6.5%	100.0%
	業務代表	29	89.7%	0.0%	10.3%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86.7%	8.3%	5.0%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 **：P<0.01, ***：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2：「採購標的規格訂定」合理性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合理	不合理	沒意見/ 不知道	總計
整體		200	94.0%	1.0%	5.0%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100.0%	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94.7%	0.0%	5.3%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94.4%	5.6%	0.0%	100.0%
	資訊類	19	100.0%	0.0%	0.0%	100.0%
	勞務類	95	91.6%	1.1%	7.4%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100.0%	0.0%	0.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94.4%	1.1%	4.4%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93.2%	1.1%	5.7%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87.5%	0.0%	12.5%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100.0%	0.0%	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95.1%	0.6%	4.3%	100.0%
	財團法人	19	94.7%	5.3%	0.0%	100.0%
	公家單位	11	100.0%	0.0%	0.0%	100.0%
	醫院	6	50.0%	0.0%	50.0%	100.0%
	社團法人	1	100.0%	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100.0%	0.0%	0.0%	100.0%
	業務主管	93	91.4%	2.2%	6.5%	100.0%
	業務代表	29	96.6%	0.0%	3.4%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95.0%	0.0%	5.0%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 **：P<0.01, ***：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3：「廠商資格訂定」合理性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合理	不合理	沒意見/ 不知道	總計
整體		200	96.5%	0.0%	3.5%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100.0%	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96.5%	0.0%	3.5%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94.4%	0.0%	5.6%	100.0%
	資訊類	19	100.0%	0.0%	0.0%	100.0%
	勞務類	95	95.8%	0.0%	4.2%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100.0%	0.0%	0.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98.9%	0.0%	1.1%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94.3%	0.0%	5.7%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87.5%	0.0%	12.5%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100.0%	0.0%	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98.2%	0.0%	1.8%	100.0%
	財團法人	19	100.0%	0.0%	0.0%	100.0%
	公家單位	11	90.9%	0.0%	9.1%	100.0%
	醫院	6	50.0%	0.0%	50.0%	100.0%
	社團法人	1	100.0%	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100.0%	0.0%	0.0%	100.0%
	業務主管	93	94.6%	0.0%	5.4%	100.0%
	業務代表	29	96.6%	0.0%	3.4%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98.3%	0.0%	1.7%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 **：P<0.01, ***：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4：決標後有無非屬招標規格內之額外要求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有	沒聽說過	不知道/ 無意見	總計
整體		200	1.5%	97.5%	1.0%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0.0%	10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0.0%	98.2%	1.8%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0.0%	94.4%	5.6%	100.0%
	資訊類	19	5.3%	94.7%	0.0%	100.0%
	勞務類	95	2.1%	97.9%	0.0%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0.0%	100.0%	0.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0.0%	100.0%	0.0%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3.4%	95.5%	1.1%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0.0%	87.5%	12.5%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0.0%	100.0%	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0.6%	98.8%	0.6%	100.0%
	財團法人	19	10.5%	89.5%	0.0%	100.0%
	公家單位	11	0.0%	90.9%	9.1%	100.0%
	醫院	6	0.0%	100.0%	0.0%	100.0%
	社團法人	1	0.0%	10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0.0%	100.0%	0.0%	100.0%
	業務主管	93	2.2%	96.8%	1.1%	100.0%
	業務代表	29	0.0%	96.6%	3.4%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1.7%	98.3%	0.0%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 **：P<0.01, ***：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5：對採購有關人員「服務態度」評價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好	不好	沒意見/ 不知道	總計
整體		200	97.5%	0.0%	2.5%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100.0%	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98.2%	0.0%	1.8%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100.0%	0.0%	0.0%	100.0%
	資訊類	19	100.0%	0.0%	0.0%	100.0%
	勞務類	95	95.8%	0.0%	4.2%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100.0%	0.0%	0.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97.8%	0.0%	2.2%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96.6%	0.0%	3.4%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100.0%	0.0%	0.0%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100.0%	0.0%	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98.8%	0.0%	1.2%	100.0%
	財團法人	19	100.0%	0.0%	0.0%	100.0%
	公家單位	11	100.0%	0.0%	0.0%	100.0%
	醫院	6	50.0%	0.0%	50.0%	100.0%
	社團法人	1	100.0%	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100.0%	0.0%	0.0%	100.0%
	業務主管	93	95.7%	0.0%	4.3%	100.0%
	業務代表	29	100.0%	0.0%	0.0%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98.3%	0.0%	1.7%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 **：P<0.01, ***：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6：對採購有關人員「辦事效率」評價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好	不好	沒意見/ 不知道	總計
整體		200	97.5%	0.0%	2.5%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100.0%	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98.2%	0.0%	1.8%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100.0%	0.0%	0.0%	100.0%
	資訊類	19	100.0%	0.0%	0.0%	100.0%
	勞務類	95	95.8%	0.0%	4.2%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100.0%	0.0%	0.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97.8%	0.0%	2.2%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96.6%	0.0%	3.4%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100.0%	0.0%	0.0%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100.0%	0.0%	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98.8%	0.0%	1.2%	100.0%
	財團法人	19	100.0%	0.0%	0.0%	100.0%
	公家單位	11	100.0%	0.0%	0.0%	100.0%
	醫院	6	50.0%	0.0%	50.0%	100.0%
	社團法人	1	100.0%	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100.0%	0.0%	0.0%	100.0%
	業務主管	93	95.7%	0.0%	4.3%	100.0%
	業務代表	29	100.0%	0.0%	0.0%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98.3%	0.0%	1.7%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 **：P<0.01, ***：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7：採購有無涉及「綁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有	沒有	不知道	總計
整體		200	0.0%	96.5%	3.5%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0.0%	10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0.0%	96.5%	3.5%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0.0%	100.0%	0.0%	100.0%
	資訊類	19	0.0%	94.7%	5.3%	100.0%
	勞務類	95	0.0%	95.8%	4.2%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0.0%	75.0%	25.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0.0%	98.9%	1.1%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0.0%	95.5%	4.5%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0.0%	87.5%	12.5%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0.0%	100.0%	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0.0%	97.5%	2.5%	100.0%
	財團法人	19	0.0%	100.0%	0.0%	100.0%
	公家單位	11	0.0%	100.0%	0.0%	100.0%
	醫院	6	0.0%	50.0%	50.0%	100.0%
	社團法人	1	0.0%	10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0.0%	94.4%	5.6%	100.0%
	業務主管	93	0.0%	94.6%	5.4%	100.0%
	業務代表	29	0.0%	100.0%	0.0%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0.0%	98.3%	1.7%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P<0.01，***：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8：採購有無涉及「圍標或相關異常情形」情形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有	沒有	不知道	總計
整體		200	0.0%	94.0%	6.0%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0.0%	10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0.0%	96.5%	3.5%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0.0%	100.0%	0.0%	100.0%
	資訊類	19	0.0%	89.5%	10.5%	100.0%
	勞務類	95	0.0%	91.6%	8.4%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0.0%	75.0%	25.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0.0%	97.8%	2.2%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0.0%	90.9%	9.1%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0.0%	87.5%	12.5%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0.0%	100.0%	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0.0%	95.1%	4.9%	100.0%
	財團法人	19	0.0%	94.7%	5.3%	100.0%
	公家單位	11	0.0%	100.0%	0.0%	100.0%
	醫院	6	0.0%	50.0%	50.0%	100.0%
	社團法人	1	0.0%	10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0.0%	100.0%	0.0%	100.0%
	業務主管	93	0.0%	89.2%	10.8%	100.0%
	業務代表	29	0.0%	96.6%	3.4%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0.0%	98.3%	1.7%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P<0.01，***：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9：採購有關人員涉有故意刁難廠商的情事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有	沒有	不知道	總計
整體		200	0.0%	96.5%	3.5%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0.0%	10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0.0%	98.2%	1.8%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0.0%	100.0%	0.0%	100.0%
	資訊類	19	0.0%	94.7%	5.3%	100.0%
	勞務類	95	0.0%	94.7%	5.3%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0.0%	75.0%	25.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0.0%	98.9%	1.1%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0.0%	95.5%	4.5%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0.0%	87.5%	12.5%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0.0%	100.0%	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0.0%	98.2%	1.8%	100.0%
	財團法人	19	0.0%	94.7%	5.3%	100.0%
	公家單位	11	0.0%	100.0%	0.0%	100.0%
	醫院	6	0.0%	50.0%	50.0%	100.0%
	社團法人	1	0.0%	10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0.0%	100.0%	0.0%	100.0%
	業務主管	93	0.0%	95.7%	4.3%	100.0%
	業務代表	29	0.0%	93.1%	6.9%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0.0%	98.3%	1.7%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 **：P<0.01, ***：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10：採購有關人員涉有違法投資廠商獲取利益的情事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有	沒有	不知道	總計
整體		200	0.0%	96.0%	4.0%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0.0%	10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0.0%	98.2%	1.8%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0.0%	100.0%	0.0%	100.0%
	資訊類	19	0.0%	100.0%	0.0%	100.0%
	勞務類	95	0.0%	92.6%	7.4%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0.0%	100.0%	0.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0.0%	100.0%	0.0%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0.0%	92.0%	8.0%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0.0%	87.5%	12.5%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0.0%	100.0%	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0.0%	97.5%	2.5%	100.0%
	財團法人	19	0.0%	94.7%	5.3%	100.0%
	公家單位	11	0.0%	100.0%	0.0%	100.0%
	醫院	6	0.0%	50.0%	50.0%	100.0%
	社團法人	1	0.0%	10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0.0%	100.0%	0.0%	100.0%
	業務主管	93	0.0%	93.5%	6.5%	100.0%
	業務代表	29	0.0%	96.6%	3.4%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0.0%	98.3%	1.7%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 **：P<0.01, ***：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11：採購有關人員涉有藉婚喪喬遷喜慶機會濫發請柬或訃聞的情事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有	沒有	不知道	總計
整體		200	0.0%	97.0%	3.0%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0.0%	10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0.0%	98.2%	1.8%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0.0%	100.0%	0.0%	100.0%
	資訊類	19	0.0%	100.0%	0.0%	100.0%
	勞務類	95	0.0%	94.7%	5.3%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0.0%	100.0%	0.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0.0%	98.9%	1.1%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0.0%	95.5%	4.5%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0.0%	87.5%	12.5%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0.0%	100.0%	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0.0%	98.8%	1.2%	100.0%
	財團法人	19	0.0%	94.7%	5.3%	100.0%
	公家單位	11	0.0%	100.0%	0.0%	100.0%
	醫院	6	0.0%	50.0%	50.0%	100.0%
	社團法人	1	0.0%	10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0.0%	100.0%	0.0%	100.0%
	業務主管	93	0.0%	95.7%	4.3%	100.0%
	業務代表	29	0.0%	96.6%	3.4%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0.0%	98.3%	1.7%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 **：P<0.01, ***：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12：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贈送財物的情事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有	沒有	不知道	總計
整體		200	0.0%	95.5%	4.5%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0.0%	10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0.0%	98.2%	1.8%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0.0%	100.0%	0.0%	100.0%
	資訊類	19	0.0%	100.0%	0.0%	100.0%
	勞務類	95	0.0%	91.6%	8.4%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0.0%	100.0%	0.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0.0%	98.9%	1.1%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0.0%	92.0%	8.0%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0.0%	87.5%	12.5%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0.0%	100.0%	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0.0%	96.9%	3.1%	100.0%
	財團法人	19	0.0%	94.7%	5.3%	100.0%
	公家單位	11	0.0%	100.0%	0.0%	100.0%
	醫院	6	0.0%	50.0%	50.0%	100.0%
	社團法人	1	0.0%	10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0.0%	100.0%	0.0%	100.0%
	業務主管	93	0.0%	93.5%	6.5%	100.0%
	業務代表	29	0.0%	93.1%	6.9%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0.0%	98.3%	1.7%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 **：P<0.01, ***：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13：採購有關人員涉有向廠商要求請託關說的情事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有	沒有	不知道	總計
整體		200	0.0%	94.0%	6.0%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0.0%	10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0.0%	98.2%	1.8%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0.0%	100.0%	0.0%	100.0%
	資訊類	19	0.0%	100.0%	0.0%	100.0%
	勞務類	95	0.0%	88.4%	11.6%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0.0%	100.0%	0.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0.0%	97.8%	2.2%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0.0%	89.8%	10.2%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0.0%	87.5%	12.5%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0.0%	100.0%	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0.0%	96.3%	3.7%	100.0%
	財團法人	19	0.0%	94.7%	5.3%	100.0%
	公家單位	11	0.0%	81.8%	18.2%	100.0%
	醫院	6	0.0%	50.0%	50.0%	100.0%
	社團法人	1	0.0%	10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0.0%	100.0%	0.0%	100.0%
	業務主管	93	0.0%	92.5%	7.5%	100.0%
	業務代表	29	0.0%	93.1%	6.9%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0.0%	95.0%	5.0%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 **：P<0.01, ***：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14：遇到採購有關人員涉及違法情事是否會提出檢舉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會	不會	總計
整體		200	89.0%	11.0%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10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84.2%	15.8%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88.9%	11.1%	100.0%
	資訊類	19	84.2%	15.8%	100.0%
	勞務類	95	91.6%	8.4%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100.0%	0.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87.8%	12.2%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88.6%	11.4%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87.5%	12.5%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100.0%	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89.0%	11.0%	100.0%
	財團法人	19	84.2%	15.8%	100.0%
	公家單位	11	90.9%	9.1%	100.0%
	醫院	6	100.0%	0.0%	100.0%
	社團法人	1	10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100.0%	0.0%	100.0%
	業務主管	93	80.6%	19.4%	100.0%
	業務代表	29	93.1%	6.9%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96.7%	3.3%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 **：P<0.01, ***：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

附表 15：對採購有關人員整體清廉度評價交叉分析表

基本分析		樣本數	好	不好	沒意見/ 不知道	總計
整體		200	95.0%	0.0%	5.0%	100.0%
採購 案件 類型 #	工程類	11	100.0%	0.0%	0.0%	100.0%
	一般物品、儀器、設備類	57	100.0%	0.0%	0.0%	100.0%
	疫苗、藥品類	18	88.9%	0.0%	11.1%	100.0%
	資訊類	19	94.7%	0.0%	5.3%	100.0%
	勞務類	95	92.6%	0.0%	7.4%	100.0%
採購 案件 金額 #	10 萬元以下	4	75.0%	0.0%	25.0%	100.0%
	10 萬元-100 萬元	90	100.0%	0.0%	0.0%	100.0%
	100 萬元-1000 萬元	88	90.9%	0.0%	9.1%	100.0%
	1000 萬元-5000 萬元	8	100.0%	0.0%	0.0%	100.0%
	5000 萬元以上	10	90.0%	0.0%	10.0%	100.0%
公司 類別 #	私人企業	163	98.2%	0.0%	1.8%	100.0%
	財團法人	19	94.7%	0.0%	5.3%	100.0%
	公家單位	11	72.7%	0.0%	27.3%	100.0%
	醫院	6	50.0%	0.0%	50.0%	100.0%
	社團法人	1	100.0%	0.0%	0.0%	100.0%
職務 類別 #	公司負責人	18	100.0%	0.0%	0.0%	100.0%
	業務主管	93	92.5%	0.0%	7.5%	100.0%
	業務代表	29	100.0%	0.0%	0.0%	100.0%
	業務相關人員	60	95.0%	0.0%	5.0%	100.0%

註 1：「*」表示經卡方關聯性檢定後呈顯著差異。（*：P<0.05, **：P<0.01, ***：P<0.001）。

註 2：「#」表示該變項不符合統計基本假設(期望值低於 5 之比例不得大於 25%)，不適合卡方檢定。